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塔山矿 25.0Mt/a 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塔山矿 25.0Mt/a 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7
2.3 公众意见情况.....	9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9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9
3.2 公示方式.....	15
3.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23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3
5 报批前公示情况.....	23
5.1 公示内容及日期.....	23
5.2 公示方式.....	24
6 其他.....	26
7 诚信承诺.....	27

1 概述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以下简称“塔山煤矿”）位于山西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行政区划属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左云县和朔州市怀仁市管辖。地理坐标：北纬 39°53'25"~40°00'09"，东经 112°49'25"~113°03'58"。工业场地距离大同市约 30km。

塔山煤矿位于山西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2010 年 4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能源〔2010〕664 号对大同矿区总体规划进行了批复，2008 年 12 月，原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08〕567 号文出具了大同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塔山煤矿为大同矿区规划的 40 个井田之一，规划生产规模 15.0Mt/a，规划井田面积为 170.9024km²。目前大同矿区总体规划修编及规划修编环评工作正在同步进展，2021 年 10 月 11 日，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出具了“关于山西省历史遗留问题煤矿和保供煤矿纳入矿区总体规划调整的承诺函”，塔山煤矿位列承诺纳入矿区总体规划调整煤矿项目名单之内。

2004 年 2 月，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以环审〔2004〕35 号对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塔山建设项目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主要建设工程内容包括 15.0Mt/a 矿井、15.0Mt/a 选煤厂、20.36km 铁路专用线及所有配套公用工程、高岭岩加工厂等。2006 年 5 月，塔山煤矿及选煤厂主体工程基本建设完成，2008 年，建成三盘区（雁崖）风井场地。2006 年 7 月，原山西省煤炭工业局基本建设局以晋煤基局发〔2006〕59 号文批准塔山煤矿进行联合试运转。

2008 年 10 月，原国家环境保护部以环验〔2008〕214 号文出具了关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塔山建设项目新建工程（不含高岭岩加工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工程内容包括 15.0Mt/a 矿井、15.0Mt/a 选煤厂、19.29km 铁路专用线及所有配套公用工程等。2008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以能源函〔2008〕8 号文批复塔山煤矿通过竣工验收。

2009 年 4 月，原国土资源部为塔山煤矿颁发了采矿许可证，批准开采井田范围内的所有可采煤层，生产规模 15.0Mt/a，井田面积为 170.9024km²，开采深

度由 1200m 至 800m 标高。

2014 年-2016 年，塔山煤矿在二盘区建设了二盘区（虎龙沟）风井场地；利用原雁崖矿工业场地建设了三盘区辅助场地，同时建成了三盘区辅助提升系统、井下运输系统、井下排水系统及瓦斯抽放系统，增加了三盘区综采工作面（开采山₄号煤层），由此塔山煤矿由原有一、二盘区各布置一个工作面同时开采变为一、二、三盘区各布置一个工作面同时开采；此外煤矿对主运输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主平硐带式输送机带宽不变，增加了 1 套驱动设施，提高了带速，从而将运输能力由 4000t/h 提高至 7500t/h，由此于 2016 年底塔山煤矿生产能力正式提升至 25.0Mt/a。期间，2015-2016 年塔山选煤厂进行了技术改造，利用原 15.0Mt/a 洗选系统基础上，新增设 10.0Mt/a 洗选系统，并于 2016 年底建成投入运行。

2017 年 4 月，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发改运行〔2017〕763 号《关于做好符合条件的优质产能煤矿生产能力核定工作的通知》，塔山煤矿拟进行生产能力核定。2018 年 7 月，山西省煤炭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报告书》。

2019 年 8 月，山西省能源局以晋能源煤技发〔2019〕536 号批复塔山煤矿生产能力由 15.0Mt/a 核增至 25.0Mt/a。2020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办运行〔2020〕369 号对本项目核增生产能力产能置换方案进行了批复。

2019 年 9 月，同煤集团对所属部分矿井进行了矿业权重组，委托我公司编制了《大同矿区同煤集团部分煤矿兼并重组资源整合方案》，将塔山井田和与其重叠的 15 处矿权进行了重组。2020 年 3 月，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函〔2020〕20 号批复了大同矿区同煤集团部分煤矿兼并重组资源整合方案。

2020 年 6 月，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了采矿许可证，批准开采石炭二叠系山₄、2、3、5(3-5)、6、8、9 号煤层，生产规模 15.0Mt/a，井田面积为 123.7685km²，开采深度由 1200m 至 800m 标高。有效期限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塔山煤矿换发了排污许可证（91140000764654266N001R），有效期 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0 年 8 月，山西省煤炭地质 115 勘查院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地质报告》。2020 年 11 月，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同煤经地便字（2020）558号批复了该地质报告。

2020年8月，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项目开拓开采方案》。2020年10月，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同煤经生便字（2020）537号批复了该开拓开采方案。

此外，近些年塔山煤矿根据生产需要，分别于2013年初期矸石场封场后新建成一处排矸场（新增排矸场环评报告已于2013年8月由原大同市环境保护局以同环函（2013）198号文“关于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新增排矸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进行批复，2020年11月由塔山煤矿组织专家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处于服务期内）、于2018年在四盘区开始筹划建设四盘区风井场地（环评报告已于2020年6月由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以同环函（服务）（2020）27号文进行批复，目前正在建设中）。

塔山煤矿生产能力核定为25.0Mt/a，井田面积123.7685km²，设计开采山₄、2、3⁻¹、3⁻²（3）、5（3-5）、6、8、9号煤层，设计可采储量为1854.1Mt，服务年限为53a。采用平硐-立井混合开拓方式，利用原有主平硐、副平硐、一盘区（盘道）进风立井、一盘区（盘道）回风立井、二盘区（虎龙沟）进风立井、二盘区（虎龙沟）回风立井、三盘区（雁崖）进风立井、三盘区（雁崖）回风立井、三盘区辅助场地的辅助运输平硐、四盘区进风立井（在建）、四盘区回风立井（在建）共11个井筒开拓全井田。井田划分为七个盘区，一、二盘区5（3-5）煤层各布置一个综采放顶煤工作面，三盘区山₄号煤层中布置一个综采工作面，厚煤层~中厚煤层采用综采放顶煤采煤方法，薄煤层采用综采一次采全高采煤方法，顶板管理采用全部垮落法。煤矿属高瓦斯矿井。塔山选煤厂生产能力25.0Mt/a，设有15.0Mt/a、10.0Mt/a两套洗选系统，均采用重介洗选工艺。项目总投资41181.16万元，占地面积63.3hm²，在籍人数2181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0年3月5日，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

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2020年3月9日，我公司通过同煤集团公司网站发布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

环评单位接到委托后，开展了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和环境现状监测等工作，并于2020年8月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我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在同煤集团公司网站发布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并于2020年8月27日和8月31日分两次在当地公开发行的报纸——大同日报发布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二次公示期间采取在项目周围的鸦儿崖、马林涧、官窑、常流水、兴胜沟、白洞村、四老沟、下张家坟村、乔村、石门村、刘家窑、魏家沟、台子山、石虎沟、井儿沟、全羊头等村张贴公告的方式，同步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群众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0年3月5日，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我公司于2020年3月9日，通过同煤集团公司网站发布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公告主要信息包括：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一次信息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建设项目名称：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建设项目概要：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位于山西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行政区划属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左云县和朔州市怀仁市管辖。地理坐标：北纬 39° 53' 25" ~40° 00' 09" ， 东经 112° 49' 25" ~113° 03' 58" 。工业场地距离大同市约 30 公里。

2004 年 2 月，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以环审〔2004〕35 号对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塔山建设项目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2008 年 10 月，原国家环境保护部以环验〔2008〕214 号文出具了关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塔山建设项目新建工程(不含高岭岩加工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2008 年 12 月 28 日，国家能源局以能源函〔2008〕8 号文批复塔山煤矿通过竣工验收。

2009 年 4 月，取得原山西省煤炭工业局颁发的煤炭生产许可证，设计生产能力 1500 万吨/年。2009 年 04 月，原国土资源部颁发了采矿许可证，批准开采井田范围内的所有可采煤层，生产规模 1500 万吨/年，井田面积为 170.9024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 1200m 至 800m 标高。

2019 年 8 月，山西省能源局以晋能源煤技发〔2019〕536 号批复塔山煤矿生产能力由 1500 万吨/年核增至 2500 万吨/年。2020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办运行〔2020〕369 号对本项目核增生产能力产能置换方案进行了批复。

塔山煤矿生产能力核定为 2500 万吨/年，井田面积 123.768 平方公里，开采山 4、2、3-1、3-2（3）、5（3-5）、6、8 号煤层，设计可采储量为 25.57 亿吨，服务年限为 73.0 年。矿井采用平硐-立井混合开拓方式，利用原有主平硐、副平硐、一盘区（盘道）进风立井、一盘区（盘道）回风立井、二盘区（虎龙沟）进风立井、二盘区（虎龙沟）回风立井、三盘区（雁崖）进风立井、三盘区（雁崖）回风立井、三盘区（雁崖）辅助运输平硐、四盘区副立井、四盘区回风立井 11 个井筒开拓全井田。井田划分为七个盘区，一、二盘区 3-5 号煤各布置一个综采放顶煤工作面，三盘区山 4 号煤层中布置一个综采工作面，上部综采大采高、下

部综采放顶煤的混合分层采煤法。煤矿属高瓦斯矿井。工业场地占地面积 32.18 公顷，在籍人数 584 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邮编：037001

联 系 人： 冷冰 电话：18935218855

传 真： 0352-7822792 邮箱：tsmkgshbk@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青年路 18 号 邮编：030001

联 系 人： 杨少华 电话：0351-4116764

传 真：0351-4116756 邮箱：msyhpsyb@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为了方便公众向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及建议，特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进行网络链接如下，公众可自行下载打印。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以自行下载打印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个人意见及建议，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

2020 年 3 月 9 日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第九条等相关要求，2020年3月9日，公司在同煤集团公司网站发布了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信息面向全社会公开。链接网址为 <http://www.dtcoalmine.com/101251/101493/156685.html>。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公示采用了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网络公开选择的载体、公示内容、格式和公开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第九条等的相关要求。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2。



图 1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1）



图2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2)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告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十一
条等相关要求，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9 月 4 日（十个工作日），分别
采取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即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同煤集团公司网站（<http://www.dtcoalmine.com/101251/101493/156843.html>）
发布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并在网络公示期间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和 8 月 31
日两次在当地公开发行的报纸（大同日报）发布了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公
示期间采取在项目周围的鸦儿崖、马林涧、官窑、常流水、兴胜沟、白洞村、四
老沟、下张家坟村、乔村、石门村、刘家窑、魏家沟、台子山、石虎沟、井儿沟、
全羊头等张贴公告的方式，同步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主要信息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
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
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公示内容及时限等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办法》的相关要求。

第二次信息公告具体内容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如下：

一、网络发布公告内容如下：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位于山西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行政区划属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左云县和朔州市怀仁市管辖。地理坐标：北纬 39° 53' 25" ~40° 00' 09" ， 东经 112° 49' 25" ~113° 03' 58" 。工业场地距离大同市约 30 公里。

2017 年 4 月，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发改运行〔2017〕763 号《关于做好符合条件的优质产能煤矿生产能力核定工作的通知》，塔山煤矿拟进行生产能力核定。2018 年 7 月，山西省煤炭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报告书》。2019 年 8 月，山西省能源局以晋能源煤技发〔2019〕536 号批复塔山煤矿生产能力由 1500 万吨/年核增至 2500 万吨/年。2020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办运行〔2020〕369 号对本项目核增生产能力产能置换方案进行了批复。2020 年 6 月，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了采矿许可证，批准开采石炭二叠系山 4 号、2 号、3、5（3-5）、6、8、9 号煤层，井田面积为 123.7685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 1200m 至 800m 标高。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报告书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以在“同煤集团网站”进行下载，井田范围周边的公众也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向建设单位或所在地村委会联系以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索取补充信息的期限：公告公布起 10 个工作日。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项目所在地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及管理部门。

本次公示主要事项为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在“同煤集团网站”下载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来访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了解情况和意见反馈。

建设单位：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2-7822792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1-4116764

邮 箱：msyhpsyb@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本建设项目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以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打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二、报纸发布公告内容如下：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地址：

<http://www.dtcoalmine.com/images/other/2020-08-25/1598311638172.doc>，也可在本信息公开后向建设单位或所在地村委会联系以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项目所在地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及管理部门。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项目公众意见表下载地址：

<http://www.dtcoalmine.com/images/other/2020-08-25/1598311767443.doc>。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来访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了解情况和意见反馈。

建设单位：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2-7822792

联系人：冷冰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环评单位：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1-4116764

联系人：杨少华

邮 箱：msyhpsyb@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____村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____路____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十一条等的相关要求，我公司在同煤集团公司网站进行了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至9月4日（十个工作日），网站信息面向全社会。

网络公开选择的载体、公示内容、格式和公开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公示网络截图见图3~4。



图3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1）



2020年8月30日 星期日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同煤资讯

- 集团要闻
- 工作动态
- 媒体传真
- 安全发展
- 同煤组工
- 精神文明
- 图片频道

公告

首页 >> 公告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

2020-08-24 来源: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位于山西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行政区划属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左云县和朔州市怀仁市管辖。地理坐标：北纬39°53'25"~40°00'09"，东经112°49'25"~113°03'58"，工业场地距离大同市约30公里。

2017年4月，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发改运行〔2017〕763号《关于做好符合条件的优质产能煤矿生产能力核定工作的通知》，塔山煤矿拟进行生产能力核定。2018年7月，山西省煤炭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报告书》。2019年8月，山西省能源局以晋能源煤技发〔2019〕536号批复塔山煤矿生产能力由1500万吨/年核增至2500万吨/年。2020年5月，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办运行〔2020〕369号对本项目核增生产能力产能置换方案进行了批复。2020年6月，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了采矿许可证，批准开采煤炭二叠系山4号、2号、3、5（3-5）、6、8、9号煤层，井田面积为123.7685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200m至800m标高。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工作，现《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的相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报告书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以在“同煤集团网站”进行下载，井田范围周边的公众也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向建设单位或所在地村委会联系以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索取补充信息的期限：公告公布起10个工作日。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项目所在地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及管理部门。

本次公示主要事项为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在“同煤集团网站”下载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来访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了解情况和意见反馈。

建设单位：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2-7822792

地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51-4116764

邮箱：msyhpsyb@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本建设项目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以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打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同煤网站子站群 |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轩岗煤电公司 地煤公司 朔州煤电公司 塔山煤矿公司 同忻煤矿公司 煤峪口矿 永定庄煤业公司 同家梁矿 四老沟矿
忻州窑矿 白洞矿业公司 雁崖煤业公司 挖金湾煤业公司 晋华直矿 马脊梁矿 大斗沟煤业公司 王村煤业公司 云冈矿 燕子山矿 四台矿
矿山铁路分公司 宏瑞劳务公司 供水分公司 职业南防治院 技师学院



手机同煤APP

版权所有DTCOALMINE.COM大同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网站所刊登的各类信息，均为大同煤业集团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转载

图3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2）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十一条等的相关要求，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选择在当地公开发行的报纸—《大同日报》作为报纸载体，于2020年8月27日与2020年8月31日刊登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该报纸为当地比较权威、影响力较大、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媒体，在征求公众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公示了两次信息，报纸公示的内容，公开时间和次数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报纸公示情况（2020年8月27日）见图5，第二次信息公告报纸公示情况（2020年8月31日）见图6。

大同日报

2020年8月27日 星期四

综合新闻

全市开展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

本报讯(记者 冀翔)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获悉,从8月26日起,全市开展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

我市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基本完成

本报讯(记者 晋文)记者8月28日从晋中市获悉,晋中市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

自驾赴医途中临产 执勤交警紧急救助

本报讯(记者 晋文)一辆孕妇产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时突发临产,执勤交警紧急救助...



市民健身又多了好去处

29日起,市体育中心游泳馆试运行低收费向社会开放...

私自生产氧气 黑作坊被查处

本报讯(记者 晋文)8月24日,云州区公安分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执法...

病魔无情人有情

本报讯 东方名城物业志愿者团队,为帮助患病业主,开展了多项帮扶活动...

让我们的环境更洁净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生活环境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如何让我们的环境更洁净...

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启动

据了解,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自启动以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和积极参与...

Public notices section containing 'Lost and Found' (遗失声明) and 'Public Notice' (公告) regarding property and legal matters.

Public notice from '大同煤业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regarding the second round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Public notice from '大同煤业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regarding the second round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Public notice regarding vehicle registration and transfer (过户声明).

Public notice regarding lost property (遗失声明).

Public notice regarding lost property (遗失声明).

Public notice from '大同市云冈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regarding the 2020 public recruitment of public institution staff.

图5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报纸公示情况(2020年8月27日)

3.2.3 张贴公告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在网络、报纸公示期间（2020年8月24日~9月4日），我公司在项目周围的鸦儿崖、马林涧、官窑、常流水、兴胜沟、白洞村、四老沟、下张家坟村、乔村、石门村、刘家窑、魏家沟、台子山、石虎沟、井儿沟、全羊头等村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告张贴。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张贴于附近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在项目所在地附近村庄张贴第二次信息公告的照片见下图：



鸦儿崖乡



马林涧



官窑村



常流水



兴胜沟



白涧村



四老沟村



下张家坟



乔村



石门村



刘家窑



魏家沟



台子山



石虎沟



井儿沟村



全羊头村

3.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未接到公众的来电，公示期间也未收到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和信件反馈，但是我公司在走访当地居民和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时，了解到部分公众口头意见，公众基本都支持项目的建设，并对工程寄予能够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机会、增加收入的厚望，同时也从不同角度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建议，主要了解到的意见是项目运营后矿井开采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希望项目建设方严格落实环保措施，把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针对项目公示期间了解到的公众意见，我公司承诺如下：

1.项目在施工及运营期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和环评阶段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实施，使因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

2.公众比较关注的因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地表塌陷等环境问题，我公司将及时进行沉陷区治理和土地复垦。

3.公司在工程建设和生产过程中会强化环境管理，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恢复措施，实现企业和公众长远的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

5 报批前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本工程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1年7月27日在晋能控股集团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批前公开，公开的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公开内容主要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版）；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5.2 公示方式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前网络公示选择在晋能控股集团公司网站进行，链接网址为 <http://www.dtcoalmine.com/102952/164110.html>，网络信息面向全社会公开，网络公开选取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示网络截图见图 7~8。



图 7 报批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网络公示截图（1）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 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

2021-07-27 来源: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0年2月1日-2日,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中心在太原市主持召开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会,会议形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会专家审查意见》,会后环评编制单位根据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认真修改,最终编制完成了《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我公司对下列信息进行公开:

- 1.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全文,网络链接见下:

<http://images.dtcoalmine.com/doc/tsscn1.pdf>

- 2.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25.0Mt/a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网络链接见下:

<http://images.dtcoalmine.com/other/2021-07-27/1627338251436.pdf>

建设单位联系人:侯吉祥,联系电话:18935218000。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晋ICP备 11002089号 晋公网安备1402030200003号
本网站所刊登的各类信息,均为晋能控股集团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转载



安卓APP



苹果APP



微信



微博

图 8 报批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网络公示截图(2)

6 其他

公众参与公示期间的网站页面截图、刊登公示信息的报纸等相关资料均已存档于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环保科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对《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 25.0Mt/a 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要求，在《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 25.0Mt/a 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书面、电话以及电子邮件等反馈意见，在走访当地居民和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时，了解到部分公众口头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塔山矿 25.0Mt/a 生产能力核定及配套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10月8日

